

進入長春藤大學就讀，是許多美國學生的夢想，但是有幸圓夢的，少之又少。而麻省劍橋市的哈佛大學，歷史比美國還悠久，更是長春藤大學的佼佼者，數百年來，培育許多名人和億萬富翁，在美國的政商醫學界，有獨特的影響力，這樣的實質和聲譽，對注重教育的亞裔美人，更有超強的吸引力。許多家庭，從小學開始，注入巨大的投資，學科術科並進，培養堂皇傲人的資歷，高中畢業時，興致勃勃的去申請，但是礙於哈佛的傳統，莫名其妙的被拒者多。多年來，亞裔美籍的學生比例，一直無法突破，2017年，一群亞裔美人，無法繼續忍受這個事實，集體控訴哈佛對亞裔美人歧視。“亞裔美人哈佛夢，忽然集體來清醒，哈佛種族暗瓶頸，或是傳統罩陰影”。

根據一新聞媒體報導，亞裔學生的學科成績，進入哈佛的標準，和其他族群相比，似乎高出許多，譬如滿分 1600 的 SAT 分數，亞裔平均 1500 分，白人 1360 分，墨(拉丁)裔 1230 分，黑人 1050 分，所以哈佛的學生，亞裔學生的平均 SAT 成績，要比白人高 140 分，比墨裔高 270 分，比黑人高 450 分。報導還從另外一個角度分析，如果 SAT 在 1400-1600 之間，黑人有 77% 的機會被錄取，墨裔 48%，白人 40%，亞裔則只有 30%。於 2015 年時，有位亞裔學生，SAT 成績 2340 (當時滿分 2400)，修了十一門大學課程，高中學科 GPA - 4.42，課外活動也不缺，學校辯論隊，網球隊隊長，小提琴是全州學員，但是申請長春藤大學時，遭到哈佛，歌倫比亞，普林斯頓，賓州大學等學校拒絕。“亞裔學科超標準，術科品德也溫馴，哈佛考慮黑墨白，只好亞裔拿來裁”。

長春藤大學，是私立學校，基本上，有權力選擇學生，但是如果牽涉到種族歧視，則是要受法律的約束。上述的亞裔控訴，已進入法律程序，尚待法院判決。種族和大學入學問題，在加州大學也發生過，為了防範類似的弊病，加州在 1996 年時，通過一個“加州公民權利法案”(California Civil Rights Initiative)，明訂加州大學的入學標準中，種族不能列為考慮項目，因為這個法案，讓亞裔學生的升學空間，有重大的突破，加州大學的亞裔學生比例，逐年增加，在 2008 年時，加州大學的兩個最受歡迎的校區，柏克萊(UC Berkeley)有 43% 亞裔學生，洛杉磯(UCLA) 40%，亞裔學生的比例，遠超過亞裔在加州 20% 的人口比例，這樣的結果，引起其他族群的注意，現在還引發辯論，有人提議廢止當初的法案。當許多大學的行政人員，高

倡學生要種族多元，甚至不惜修改入學標準，來壓縮亞裔學生人口時，他們看到籃球或足球隊的成員，幾乎只有一個族群時，卻一點感覺都沒有。“加州亞裔雖不多，公民權利法案過，種族膚色不囉嗦，亞裔學生享樂透”。

美國的各個族群，都有傑出的人材，在開放的社會，有許多的機會，可以發揮專長，創造事業或找個工作，建立一個小康的家庭，享受高品質的生活。但是如果從整個族群來看，似乎族族有本難念的經，二十世紀前半的猶太族群，在哈佛和其他長春藤大學，也是受到歧視和打壓，但是當他們經濟提昇，平均所得高漲，開始往政治發展，進而有影響力時，猶太和長春藤的糾纏，從此走入歷史。當部分亞裔人士和哈佛在鬥法時，美國有八十萬的追夢者，幼年時跟隨父母非法入境美國，大多是墨裔，在美國成長受教育，拜於 2012 年的 DACA (Deferred Action for Childhood Arrivals) 計劃，他們可以暫時居留美國，申請工作許可，但是新政府上任後，考慮終止 DACA 計劃，這些追夢者面臨被遣送回“國”的命運，因而有超人的恐慌，因為美國是他們認識的唯一國家。父母犯法，兒女要承擔後果？新政府依法有權，但是追夢者呢？是否要考慮人道呢？講法講理？誰訂的法，誰說的理？“哈佛亞裔誰有理，法庭辯論來對比，政府考慮廢 DACA，無辜追夢恐慌起”。

佛法若是黑白墨  
黃種甘會信佛教  
若是父母有犯法  
兒女甘愛坐監獄